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CL-Pol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於2008年，收益增至3,693.3百萬元人民幣相比2007年之1,844.7百萬元人民幣增加100.2%。
- 於2008年，毛利增至497.3百萬元人民幣相比2007年之362.4百萬元人民幣增加37.2%。
- 於2008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31.3百萬元人民幣，2007年則為虧損266.7百萬元人民幣。
-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0.14元人民幣，2007年則為每股虧損0.57元人民幣。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3仙。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的經審核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期之經審核比較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3	<b>3,693,330</b>	1,844,661
銷售成本		<b>(3,196,020)</b>	(1,482,227)
毛利		<b>497,310</b>	362,434
其他收入	5	<b>168,476</b>	109,245
分銷及銷售成本		<b>(7,093)</b>	—
行政開支		<b>(213,426)</b>	(142,594)
其他開支及虧損		<b>(24,352)</b>	(66,633)
經營利潤		<b>420,915</b>	262,452
融資成本	6	<b>(258,746)</b>	(161,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44,693</b>	19,772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增加的虧損		—	(339,738)
收購附屬公司折讓		—	3,188
除稅前利潤(虧損)		<b>206,862</b>	(215,839)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b>(27,140)</b>	4,027
年內利潤(虧損)	8	<b>179,722</b>	(211,812)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131,298</b>	(266,744)
少數股東權益		<b>48,424</b>	54,932
		<b>179,722</b>	(211,812)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	9	<b>0.14</b>	(0.5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8年12月31日

	附註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48,386	4,657,533
預付租賃款項		227,824	234,132
聯營公司權益		245,322	72,992
商譽		116,011	116,703
其他無形資產		14,053	14,795
可供出售投資		8,692	11,6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6,359	—
遞延稅項資產		14,503	11,37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31,000	—
		<u>5,662,150</u>	<u>5,119,19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8,804	125,985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68,489	546,793
預付租賃款項		8,608	8,95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5,785	19,326
可退回稅項		943	6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1,034	241,9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3,727	804,048
		<u>1,407,390</u>	<u>1,747,64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827,485	615,40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4,003	45,606
應繳稅項		8,474	4,589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1,652,066	1,491,706
		<u>2,542,028</u>	<u>2,157,303</u>
<b>淨流動負債</b>		<u>(1,134,638)</u>	<u>(409,65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527,512</u>	<u>4,709,537</u>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74,510	62,373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1,597,181	1,987,981
遞延稅項負債	<u>32,094</u>	<u>22,303</u>
	<u>1,703,785</u>	<u>2,072,657</u>
<b>淨資產</b>	<u><b>2,823,727</b></u>	<u><b>2,636,880</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92,779	92,779
儲備	<u>2,322,978</u>	<u>2,180,012</u>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應佔股本權益	<u>2,415,757</u>	<u>2,272,791</u>
少數股東權益	<u>407,970</u>	<u>364,089</u>
<b>權益總額</b>	<u><b>2,823,727</b></u>	<u><b>2,636,880</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制基準

合併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外。合併財務資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制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之一致。

#### 更改呈列貨幣

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商業活動，於中國進行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列賬，而人民幣為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前本集團使用港元(「港元」)作為呈報貨幣，以便讀者審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施新ERP會計制度，而董事認為本公司於財務報告中使用人民幣作為功能及呈報貨幣為較適當及方便之做法。因此，比較數字已作重列，導致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匯兌儲備減少約76,892,000港元。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及已生效的修訂及詮釋(「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服務經營權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  
融資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該等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於本年度及過往會計年度之業績或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並無重大影響，因而無須作出過往年度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清盤時衍生的可贖回金融衍生工具及債務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於子公司，聯控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成本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情況及註銷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財務工具之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sup>5</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6號	對沖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sup>6</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sup>7</sup>

<sup>1</sup>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09年6月30日或以後為結算日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08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08年10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轉撥的年度生效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開始或之後收購日期業務合併的會計。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的擁有變動。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

本年度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電力	2,188,735	1,470,168
銷售蒸汽	827,214	374,493
銷售煤炭	677,381	—
	<u>3,693,330</u>	<u>1,844,661</u>

###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發展、興建、管理、經營電廠及從事煤炭貿易。

2007年11月上市後，本集團收購7間附屬公司，包括6間熱電廠(以煤及其他低熱值物質做燃料)及一間煤炭貿易公司。本集團也收購2間聯營公司，分別為天然燃氣及燃煤、煤泥的熱電廠。由收購當日起，其表現及業績已併入於集團的財務報表。此外，2間以生物質發電的熱電廠於2007年11月獲中國政府批准為生物質發電廠。

從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將其業務分為五類業務。基於將燃煤發電廠轉型為生物質電廠以及上文所述之收購，故於年內新增了兩類業務，即生物質電廠及煤炭貿易。

1. 燃煤及資源綜合利用熱電廠：以煤、煤矸石、煤泥及其他低熱值物質作為燃料的熱電廠。
2. 燃氣熱電廠：以天然氣為主要燃料的熱電廠。
3. 生物質熱電廠：以生物質為主要燃料的熱電廠。
4. 煤炭貿易：採購及銷售煤炭予集團電廠及外部客戶。
5. 垃圾電廠及其他：包括了一家以城市固體垃圾作燃料的電廠、風力發電廠及其他與電廠行業有關的業務。而風力發電廠是一間正在建設中的電廠。

有關這些業務分類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煤及資源綜合 利用熱電廠 (人民幣千元)	燃氣熱電廠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質熱電廠 (人民幣千元)	煤炭貿易 (人民幣千元)	垃圾電廠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755,853	1,005,983	274,069	1,556,106	20,843	4,612,854
內部銷售	—	—	—	(919,524)	—	(919,524)
對外銷售	<u>1,755,853</u>	<u>1,005,983</u>	<u>274,069</u>	<u>636,582</u>	<u>20,843</u>	<u>3,693,330</u>
分類業績	<u>200,680</u>	<u>164,478</u>	<u>40,359</u>	<u>26,106</u>	<u>41,589</u>	473,212
未分配收入						17,505
未分配開支						(69,802)
融資成本						(258,7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118</u>	<u>42,575</u>	—	—	—	<u>44,693</u>
除稅前利潤						206,862
所得稅開支						<u>(27,140)</u>
年內利潤						<u>179,722</u>

內部間的收益及按同期市場收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煤及資源綜合 利用熱電廠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燃氣熱電廠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垃圾電廠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對外銷售	<u>1,145,241</u>	<u>683,760</u>	<u>15,660</u>	<u>1,844,661</u>
分類業績	<u>195,569</u>	<u>105,166</u>	<u>29,732</u>	330,467
未分配收入				32,789
未分配開支				(100,8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134	1,638	—
融資成本				(161,513)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增加之虧損				(339,738)
收購附屬公司折讓				<u>3,188</u>
除稅前虧損				(215,839)
所得稅抵免				<u>4,027</u>
年內虧損				<u>(211,812)</u>



## 地區分類

本集團絕大部份的資產均於中國，而營運亦主要於中國進行。因此，兩個年度無呈列按地域分析的分類資料。

## 5. 其他收入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政府補貼	60,483	42,697
諮詢費收入	36,646	—
利息收入	17,505	10,496
廢料銷售	14,526	8,745
管理費收入	14,111	12,573
註銷其他應付帳款	4,070	—
遞延收入攤銷	5,957	2,329
租金收入	3,166	4,027
其他	12,012	6,085
認購利息	—	22,293
	<u>168,476</u>	<u>109,245</u>

## 6. 融資成本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款	245,021	161,947
貼現票據	13,387	4,227
其他融資成本	338	214
	<u>258,746</u>	<u>166,388</u>
總借款成本	258,746	166,388
減：已撥充資本之利息	—	(4,875)
	<u>258,746</u>	<u>161,513</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本年度	(20,117)	(4,579)
上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359)	517
	<hr/>	<hr/>
	(20,476)	(4,062)
遞延稅項	(6,664)	8,089
	<hr/>	<hr/>
	(27,140)	4,027
	<hr/>	<hr/>

於有關年度之中國所得稅稅項(開支)抵免，此乃以現行中國稅率按附屬公司之應課稅利潤計算。

於2008年1月1日前，根據當時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能源行業之外資企業，經國家稅務總局批准後，其應課稅利潤可享有15%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所有從事能源行業的中國附屬公司均享有此優惠稅率。此外，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外商企業所得稅(「外商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減免50%外商企業所得稅。

此外，本集團轄下若干熱電廠因採購國產發電設備而獲得所得稅減免。

於2007年3月16日，中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主席令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2007年12月6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稅法實施細則。新稅法及實施細則自2008年1月1日起向所有企業實施25%單一稅率。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函(國發【2007】39號)，該等原享有15%鼓勵稅率的企業將於五年過渡期間逐步提升至25%的適用稅率。根據新稅法及經修訂之所得稅稅率，外商投資企業之外國企業所得稅稅項豁免及減免直至五年過渡期期末仍然適用。

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應課稅利潤。

鑑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按照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頒佈的財稅【2008】第1號通知，來自2008年1月1日起所產生溢利分派的股息須遵照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在中國之實體代扣代繳。未派發盈利應繳納之遞延稅項人民幣10,495,000元已計入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

## 8. 年內利潤(虧損)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8,510	99,342
認股權費用	10,753	2,1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65	6,106
	<hr/>	<hr/>
總員工成本	167,028	107,548
核數師酬金	4,839	4,31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760,370	1,179,678
折舊	245,530	159,173
預付租賃款項撥入收益表	8,572	3,502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在行政開支中)	742	4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撥備	4,794	4,270
可供出售技資減值	2,968	—
商譽減值	692	—
淨匯兌虧損	12,610	11,7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88	110
上市費用	—	50,498
	<hr/>	<hr/>

## 9. 每股盈利(虧損)

於有關年內，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虧損)	<hr/> <b>131,298</b> <hr/>	<hr/> <b>(266,744)</b> <hr/>
	2008年 (千股)	2007年 (千股)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hr/> <b>972,419</b> <hr/>	<hr/> <b>467,513</b> <hr/>
	2008年 (人民幣)	2007年 (人民幣) (經重列)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hr/> <b>0.14</b> <hr/>	<hr/> <b>(0.57)</b> <hr/>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虧損)	<u>131,298</u>	<u>(266,744)</u>
相當於：		
日常營運所得的利潤	131,298	98,011
非經常性項目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增加的虧損	—	(339,738)
上市費用減認購利息收入	—	(28,20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折讓	—	3,188
	<u>—</u>	<u>(364,755)</u>
非經常性項目引致的虧損	—	(364,755)
	<u>—</u>	<u>(364,755)</u>
	<b>2008年</b> (人民幣)	<b>2007年</b> (人民幣)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日常營運所得的利潤	0.14	0.21
— 非經常性項目引致的虧損	—	(0.78)
	<u>—</u>	<u>(0.78)</u>
	<u><b>0.14</b></u>	<u><b>(0.57)</b></u>

為計算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而計算股份數目時，乃假設已於2007年1月1日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388,220,000股股份。

由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低於購股權的行使價，故此兩個年度不會對僱員購股權每股利潤虧損造成任何攤薄影響。

##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含在應收貿易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貿易款為人民幣366,025,000元(2007: 人民幣380,496,000元)，其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至90日	362,487	376,119
91至180日	3,033	3,188
180日以上	505	1,189
	<u>366,025</u>	<u>380,496</u>

本集團一般容許向其貿易客戶介乎30日至90日的平均信貸期。

##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含在應付貿易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貿易款為人民幣109,630,000元(2007: 人民幣139,268,000元)。另外,應付匯票及票據為人民幣136,417,000元(2007: 人民幣19,909,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款項		
0至90日	87,535	130,437
91至180日	11,311	4,045
180日以上	10,784	4,786
	<u>109,630</u>	<u>139,268</u>
應付匯票及票據(貿易)		
0至90日	72,417	10,068
91至180日	64,000	9,841
	<u>136,417</u>	<u>19,909</u>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布，保利協鑫在2008年取得了良好的經營業績。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保利協鑫實現營業額36.93億元人民幣，較2007年同期的18.45億元人民幣增長100.2%；淨利潤1.31億元人民幣，而2007年同期虧損2.67億元人民幣；每股基本盈利達到0.14元人民幣。董事會建議派發2008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3仙。

## 業務回顧

2008年是保利協鑫於香港成功上市後的第一個財政年度，也是十分不平凡的一年。面對燃煤價格持續大幅上漲、經濟增長放緩等一系列不利因素，保利協鑫上下一心，共同努力，在發電行業出現行業性虧損的大環境下仍取得不俗的盈利表現。

保利協鑫能取得這樣的成績，首先應該歸功於公司十餘年來多元化的環保與可再生能源發展戰略。除了以煤炭為燃料的環保熱電廠外，公司還擁有以天然氣為燃料的清潔能源熱電廠、以生物質為燃料的可再生能源熱電廠以及焚燒城市固體垃圾的發電廠。這些電廠幾乎佔到公司一半的權益裝機容量，是公司在燃煤成本大幅上升的2008年取得盈利的主要原因。

與此同時，保利協鑫良好的業績也與公司管理團隊強有力的執行力密不可分。面對燃煤價格的大幅上揚，公司的管理團隊及時採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成功實現開源節流。一方面，確保重點合同煤的兌現率，提高廉價的低熱值煤泥的摻燒比例，使公司2008年的單位燃煤成本(包括煤炭／生物質／煤泥／煤矸石等折合5,000大卡燃煤量)為497元／噸，同比僅上漲26.7%，明顯低於市場煤價的升幅；另一方面，努力開拓供熱市場，全力推進煤熱價格聯動，全年售汽量與平均售汽價均取得較大幅度增長，2008年公司售汽收入同比增加4.53億元人民幣。

2008年保利協鑫繼續貫徹環保與可再生能源發展理念。2008年1月公司收購華潤協鑫(北京)熱電有限公司49%股權，進一步擴大了燃氣熱電在公司業務中的比重。2008年3月公司收購內蒙錫林郭勒國泰風力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邁出進軍風電的第一步。

面對煤價的大幅波動和煤炭供應的市場風險，2008年8月公司宣布收購內蒙古多倫煤礦55%權益。

## 企業管治

作為一家新上市的企業，保利協鑫在過去的一年採取了一系列舉措，按照香港聯交所制定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要求，努力提升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公司董事會及下設的各委員會運作良好，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分工明確，獨

立非執行董事佔到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公司強化企業內控建設，注重財務監控與風險管理，並以企業內控建設為契機，進一步完善了公司內部的各項管理工作。

上市以來，保利協鑫對股東與投資者價值予以了極大關注。公司組建了專業的投資者關係團隊，聘用了專門的投資者關係中介機構，並積極組織路演、電廠參觀等投資者關係活動及參加各項國內外的投資者大會，以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有效溝通。

## 社會責任

作為一家環保與可再生能源企業，保利協鑫一直重視自身的社會責任。公司長期以來致力於節能減排，2008年公司旗下的寶應熱電廠獲得國家節能減排技改項目財政支持，連雲港熱電廠與揚州熱電廠則獲得江蘇省節能減排專項引導資金支持；2008年公司所屬電廠的各項污染物排放達標，除塵效率達到99.8%以上，烟氣在綫監測裝置100%安裝並投入運行。在年初南方罕見冰雪災害中，公司電廠超計劃發電供熱，為所在地的經濟與社會穩定做出了貢獻。在四川汶川大地震之後，本人及公司同仁踴躍捐贈，金額達到369萬餘元人民幣。

## 前景展望

展望2009年，機遇與挑戰並存。一方面，煤炭價格的回落以及銀行貸款利率水平的下調，將有效緩解公司在燃料支出與財務費用上的成本壓力；但另一方面，經濟增長放緩對電、熱需求的影響也將不可避免地波及到公司的業務增長。面對機遇與挑戰，保利協鑫將一方面採取積極有效措施，進一步控制單位運營成本，努力拓展熱力市場並保持汽價的穩定；另一方面積極進行電廠資產的結構調整，為公司永續經營奠定堅實基礎。

最後本人衷心感謝公司各位董事、公司管理團隊以及公司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辛勤努力，衷心感謝公司股東以及各方合作夥伴過去一年來給予公司的大力支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取得可觀增長，達人民幣3,693.3百萬元，相比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人民幣1,844.7百萬元增加100.2%。本公司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31.3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266.7百萬元。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增至人民幣0.14元，2007年則為每股虧損人民幣0.57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類的收益貢獻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燃煤及資源綜合利用電廠	1,755.9	1,145.2
燃氣電廠	1,006.0	683.8
生物質電廠	274.1	—
買賣煤炭	636.5	—
城市固體垃圾發電廠	20.8	15.7
總收益	<u>3,693.3</u>	<u>1,844.7</u>

## 業務回顧

### 收購新電廠

本年度第一季已完成了收購錫林郭勒國泰風力發電有限公司(「灰騰梁風力發電廠」)的100%權益及華潤協鑫(北京)熱電有限公司(「華潤北京熱電廠」)的49%權益。就位於內蒙古的灰騰梁風力發電廠而言，本集團有權於內蒙古開發總裝機容量為49.5兆瓦的風力發電廠。這是本集團第一間風力發電廠。

### 發電容量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經營14間燃煤熱電廠及資源綜合利用電廠、2間燃氣熱電廠、2間生物質熱電廠及1間固體垃圾發電廠，具備697.8兆瓦的權益裝機容量及1,756.4公噸/小時的權益抽汽量，相比2007年12月31日的594.3兆瓦的權益裝機容量及1,562.4公噸/小時的權益抽汽量，分別增長17.4%及12.4%。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年內收購了華潤北京熱電廠49%股權以及連雲港鑫能熱電廠及濮院熱電廠的裝機容量增加。



下表細列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電力及蒸汽的產能。

發電容量—電力

電廠	燃料	許可 發電機數目	機組容量 兆瓦	現有股權	權益	權益
					機組容量 兆瓦 31.12.2008	機組容量 兆瓦 31.12.2007
昆山熱電廠	煤	2	2 x 24	51%	24.5	24.5
海門熱電廠	煤	2	2 x 15	51%	15.3	15.3
如東熱電廠	煤	2	2 x 15	100%	30.0	30.0
湖州熱電廠	煤	3	2 x 15	94.77%	28.4	28.4
太倉保利熱電廠(a)	煤	3	3 x 15	100%	45.0	45.0
嘉興熱電廠(a)	煤	3	2 x 15 + 1 x 6	95%	34.2	34.2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b)	煤/污泥	2	1 x 6 + 1 x 15	100%	21.0	6.0
濮院熱電廠(b)	煤	3	2 x 15 + 1 x 6	100%	36.0	21.0
豐縣熱電廠	煤/煤泥/煤矸石	2	2 x 15	51%	15.3	15.3
揚州熱電廠	煤/煤泥/污泥	2	2 x 24	51%	24.5	24.5
東台熱電廠(a)	煤/煤泥	2	2 x 15	100%	30.0	30.0
沛縣熱電廠(a)	煤/煤泥/煤矸石	2	2 x 15	100%	30.0	30.0
徐州熱電廠(a)	煤/煤泥/煤矸石	2	2 x 15	75%	22.5	22.5
蘇州熱電廠	天然氣	2	2 x 180	51%	183.6	183.6
寶應熱電廠	煤/生物質	2	2 x 15	100%	30.0	30.0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煤/生物質	2	2 x 15	100%	30.0	30.0
太倉垃圾發電廠	城市固體垃圾	2	1 x 6	100%	6.0	6.0
小計			870		606.3	576.3
阜寧熱電廠(c)	煤/煤泥	2	2 x 15	60%	18.0	18.0
華潤北京熱電廠(d)	天然氣	2	2 x 75	49%	73.5	不適用
總數(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			1,050		697.8	594.3

附註：

- 於2007年11月由聯營公司變為附屬公司。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了100%的股權。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了60%的股權。
- 本集團於2008年1月收購了49%的股權。

## 抽汽量—蒸汽

電廠	許可 鍋爐數目	機組 鍋爐數目	抽汽量 公噸/小時	現有 股權	權益	權益
					抽汽量 公噸/小時	抽汽量 公噸/小時
					31.12.2008	31.12.2007
昆山熱電廠	3	3	160	51%	81.6	81.6
海門熱電廠	3	2	100	51%	51.0	51.0
如東熱電廠	3	3	100	100%	100.0	100.0
湖州熱電廠	4	2	100	94.77%	94.8	94.8
太倉保利熱電廠(a)	4	4	150	100%	150.0	150.0
嘉興熱電廠(a)	4	4	172	95%	163.4	163.4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b)	3	3	125	100%	125.0	30.0
濮院熱電廠(b)	3	3	172	100%	172.0	122.0
豐縣熱電廠	3	3	100	51%	51.0	51.0
揚州熱電廠	3	2	160	51%	81.6	81.6
東台熱電廠(a)	3	2	100	100%	100.0	100.0
沛縣熱電廠(a)	3	3	100	100%	100.0	100.0
徐州熱電廠(a)	3	3	100	75%	75.0	75.0
蘇州熱電廠	2	2	200	51%	102.0	102.0
寶應熱電廠	3	3	100	100%	100.0	100.0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3	3	100	100%	100.0	100.0
太倉垃圾發電廠	3	2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2,039		1,647.4	1,502.4
阜寧熱電廠(c)	3	3	100	60%	60.0	60.0
華潤北京熱電廠(d)	2	2	100	49%	49.0	不適用
總數(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			2,239		1,756.4	1,562.4

## 附註：

- a. 於2007年11月由聯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
- b.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100%股權。
- c.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60%股權。
- d. 本集團於2008年1月收購49%股權。

## 電力—發電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電力總產量(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為5,931,979兆瓦時，比去年增加11.9%(2007年：5,300,202兆瓦時)。2008年的電力銷售量(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為5,462,730兆瓦時，增幅為13.6%(2007年：4,809,142兆瓦時)。增加主要是由於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49%股權所致。下表呈列本集團各熱電廠的總發電量及電力銷售量。

### 電力—發電量

電廠	總發電量 兆瓦時 2008	總發電量 兆瓦時 2007	電力 銷售 兆瓦時 2008	電力 銷售 兆瓦時 2007
昆山熱電廠	410,183	425,110	362,150	377,241
海門熱電廠	153,602	196,671	136,350	175,450
如東熱電廠	163,594	180,809	145,780	161,160
湖州熱電廠	196,530	201,823	174,208	178,936
太倉保利熱電廠(a)	294,037	339,912	265,425	299,506
嘉興熱電廠(a)	243,235	209,050	208,640	179,195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b)	85,273	52,656	72,450	42,880
濮院熱電廠(b)	178,754	69,901	154,781	61,482
豐縣熱電廠	185,793	212,364	160,891	185,247
揚州熱電廠	310,459	369,728	277,310	328,540
東台熱電廠(a)	166,995	198,538	150,450	178,910
沛縣熱電廠(a)	157,299	221,737	138,623	192,920
徐州熱電廠(a)	176,506	221,993	155,238	197,074
蘇州熱電廠	1,801,124	1,698,204	1,738,923	1,634,911
寶應熱電廠	228,834	234,278	204,770	208,101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225,921	214,115	202,327	193,202
太倉垃圾發電廠	51,631	41,450	42,410	31,847
<b>小計</b>	<b>5,029,770</b>	5,088,339	<b>4,590,726</b>	4,626,602
阜寧熱電廠(c)	150,105	211,863	132,890	182,540
華潤北京熱電廠(d)	752,104	不適用	739,114	不適用
<b>總數(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b>	<b>5,931,979</b>	5,300,202	<b>5,462,730</b>	4,809,142

附註：

- 於2007年11月由聯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100%股權。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60%股權。
- 本集團於2008年1月收購49%股權。

## 平均利用小時

熱電廠平均利用小時指特定時間內產生的電量(兆瓦時)除以該期間發電廠的平均裝機容量(兆瓦)。2008年本集團附屬電廠之平均利用小時為5,866小時，較2007年的6,173小時下跌5.0%。下跌主要由於2008年煤價急升，發電量減少所致。

### 電力—平均利用小時

發電廠	小時 2008年	小時 2007年
昆山熱電廠(e)	8,545	8,857
海門熱電廠	5,120	6,556
如東熱電廠	5,453	6,027
湖州熱電廠	6,551	6,727
太倉保利熱電廠(a)	6,534	7,554
嘉興熱電廠(a)	6,757	5,807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b)(e)	4,318	8,776
濮院熱電廠(b)	7,222	3,328
豐縣熱電廠	6,193	7,079
揚州熱電廠	6,468	7,702
東台熱電廠(a)	5,566	6,618
沛縣熱電廠(a)	5,243	7,391
徐州熱電廠(a)	5,884	7,400
蘇州熱電廠	5,003	4,717
寶應熱電廠	7,628	7,809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7,531	7,137
太倉垃圾發電廠	8,605	6,908
阜寧熱電廠(c)	5,004	7,062
華潤北京熱電廠(d)	5,014	不適用

附註：

- 於2007年11月由聯營公司變為附屬公司。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100%股權。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60%股權。
- 本集團於2008年1月收購49%股權。
- 於2007年，由於昆山熱電廠及雲港鑫能熱電廠兩電廠所在地區電力需求大，因此昆山熱電廠及連雲港鑫能熱電廠的發電機組超額定負荷運行，且分別以60兆瓦及6.8兆瓦的最高工作水平發電(昆山熱電廠兩台汽輪發電機組額定負荷為 $2 \times 24$ 兆瓦，最大負荷為 $2 \times 30$ 兆瓦；連雲港鑫能熱電廠壹台汽輪發電機組額定負荷為6兆瓦，最大功率為6.8兆瓦)，故其平均利用小時超逾8,760小時(一年的公曆小時)。假設以最大負荷運行計算，平均利用小時將分別為7,086小時及7,744小時。

## 獲批准上網電價

電力產量方面，本集團發電廠的客戶主要為各電廠當地的省電網公司。電價根據省物價局所釐定而獲批准上網電價而定。上網電價則視乎相關發電廠的燃料種類及有否安裝政府鼓勵的脫硫設備而定。於2008年，本集團的附屬及聯營電廠獲批准上網電價介乎人民幣472.0元/兆瓦時至人民幣646.0元/兆瓦時之間(2007年：介乎人民幣458.0元/兆瓦時至人民幣575.0元/兆瓦時之間)。

## 蒸汽－產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電廠(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的蒸汽總產量為6,512,915公噸，較2007年的5,596,645公噸增加16.4%。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蒸汽銷售量(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錄得5,733,888公噸，較2007年的4,842,683公噸增加18.4%。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及增加了蒸汽客戶的數目。

## 蒸汽－產量

發電廠	總產量 公噸 2008年	總產量 公噸 2007年	蒸汽銷售量 公噸 2008年	蒸汽銷售量 公噸 2007年
昆山熱電廠	572,532	510,978	483,221	448,092
海門熱電廠	349,809	379,709	317,597	351,952
如東熱電廠	505,385	495,436	433,498	422,340
湖州熱電廠	364,836	265,473	348,777	244,474
太倉保利熱電廠(a)	487,678	508,971	420,365	462,799
嘉興熱電廠(a)	791,534	713,038	749,232	627,825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b)	227,768	192,437	194,691	172,221
濮院熱電廠(b)	650,327	153,968	579,192	126,090
豐縣熱電廠	286,730	338,894	246,091	292,748
揚州熱電廠	206,705	301,050	167,628	226,874
東台熱電廠(a)	404,772	402,485	370,072	348,171
沛縣熱電廠(a)	202,909	227,267	170,747	177,186
徐州熱電廠(a)	214,161	201,372	176,395	166,838
蘇州熱電廠	549,789	486,284	469,363	432,288
寶應熱電廠	202,243	188,520	151,007	144,013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104,456	54,347	85,832	44,101
<b>小計</b>	<b>6,121,634</b>	5,420,229	<b>5,363,708</b>	4,688,012
阜寧熱電廠(c)	101,981	176,416	80,880	154,671
華潤北京熱電廠(d)	289,300	不適用	289,300	不適用
<b>總數(包括附屬及聯營電廠)</b>	<b>6,512,915</b>	5,596,645	<b>5,733,888</b>	4,842,683

附註：

- 於2007年11月由聯營公司變為附屬公司。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100%股權。
- 本集團於2007年11月收購60%股權。
- 於2008年1月完成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

## 經審批蒸汽價格

作為中國政府鼓勵的項目，我們的熱電廠在若干半徑範圍內是擁有獨家供汽權，向客戶銷售蒸汽。根據地方政府發出定價指引，蒸汽價格由客戶與熱電廠按商業原則磋商。價格可根據市場變化而變動。於2008年，我們的附屬及聯營電廠的經審批蒸汽價格由人民幣144.0元公噸至人民幣226.0元公噸不等(2007年：人民幣120.0元公噸至人民幣186.0元公噸)。

## 燃料成本

### 煤

煤成本(包括含煤泥、污泥和煤矸石)為本集團的主要燃料成本。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電廠的電力生產平均煤成本(折合5000大卡)為每兆瓦時人民幣334.3元。相比2007年，增長為30.5%(2007年：每兆瓦時人民幣256.2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電廠的蒸汽生產的平均煤成本(折合5000大卡)為每公噸人民幣98.6元，增幅為24.5%(2007年：每公噸人民幣79.2元)。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煤價上漲造成的。

### 天然氣

於2008年，天然氣成本穩定，我們兩家天然氣熱電廠對本集團於2008年盈利貢獻保持穩定。於2008年，蘇州熱電廠的電與蒸汽平均生產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54.5元/兆瓦時和人民幣137.0元/公噸。

## 僱員

本集團視優秀的僱員為重要的資源。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約有2,045名僱員。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67.0百萬元。僱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訂。除基本薪酬及法定退休福利計劃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酌情花紅及授予購股權給資格之僱員。

管理層相信我們的成功及長期發展取決於我們僱員的質素、表現及承擔。就此而言，本集團於2008年贊助若干培訓及發展計劃供其不同職級的僱員參加。

## 健康及安全合規性

本集團的所有熱電廠已採納各種不同的內部安全監控政策，亦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危機發生影響健康及安全。年內，我們並無遇上任何重大的突發性電力中斷情況，亦並無預期日後出現該等危機，此乃由於本集團密切監察會影響健康及安全之事宜。

## 環境保護

目前的燃煤熱電廠均已安裝流化床鍋爐或裝有脫硫設備的煤粉鍋爐，以減少排放空氣污染物。本集團的所有發電廠均取得所需批准，並遵守當地政府製定的排放要求。

本集團的所有發電廠均已安裝煙氣排放連續監測系統，此乃根據中國政府要求，目的是監測熱電廠的污染物排放情況。

我們相信，我們的發電廠的環境保護制度及設備，均已遵守中國的國家及地方的環境保護適用規定。

公司不斷通過科技創新工作，實現節能降耗。全年實現技術改造項目多項。寶應、連雲港生物質電廠通過對直燃爐及上料系統的技術改造，實現了機組連續安全經濟運行，全年節省原煤約20萬噸，相應減排二氧化碳近40萬噸，減排二氧化硫約0.32噸，為當地大氣環境的改善作出了較大的貢獻，獲得了國家資源節約和環境保護項目輔助資金人民幣5.6百萬元。

## 展望

於2008年，煤價屢創新高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由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05年推行煤電聯動機制，因此，上網電價分別於2008年7月1日及2008年8月20日獲調升。但是，上網電價落後於煤價的增幅，對我們在2008年上半年消化煤炭成本上升造成很大的影響。然而，由於我們能透過旗下的環保能源發電廠收取較高的上網電價及蒸汽價格，因此，我們的表現已較許多熱電廠營運商理想。

於2008年11月，中國宣佈一項總金額達5,860億美元的龐大經濟刺激方案，其涉及一系列國家級基建項目，旨在刺激經濟及對抗全球經濟衰退帶來的影響。我們相信，此刺激經濟方案的成效將於2009年下半年的經濟表現中浮現。

展望2009年，在全球經濟衰退的宏觀環境下，我們預料上半年市場對電力及蒸汽的需求將維持穩定，並於下半年出現溫和增長。長江三角洲地區為中國最重要的農業、工業和經濟中心，我們相信，此區將為經濟衰退後中國首先復甦的地區。由於我們大部份的熱電廠均位於長江三角洲，因此，我們深信，本集團最終亦將受惠於該區的迅速復甦。鑒於利率及煤價近日下降均有助我們大幅減省成本，我們對2009年的業務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由於全球銀行流動性問題及信貸危機，我們在2008年第四季減少了若干投資項目。與此同時，本集團的管理層採取更保守的政策，以於經濟衰退的惡劣環境中維持合理的現金水平。

近日國內銀行的流動性問題已有紓緩跡象，我們將積極物色策略性收購機會，以維持我們在中國環保能源業的領導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3,693.3百萬元，比上年的人民幣1,844.7百萬元增加100.2%。此大幅上升主要是因為於2007年進行的多項收購所致。就該等於2007年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發電廠而言，其首個全年收益已綜合呈列於本集團的收益表內。

### 毛利率

本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13.5%，去年同期則為19.6%。下降乃因2008年煤價大幅上漲所致。

### 其他收入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68.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9.2百萬元上升54.3%。上升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綜合了收購為附屬公司的首個全年其他收入及下列各項收入增加所致：(1)本年度從地方政府取得的政府補貼收入，(2)向客戶提供技術支援及顧問服務的收益；及(3)廢棄物料的收益。

###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2008年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58.7百萬元，較2007年人民幣161.5百萬元增加60.2%，主要因為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中綜合了收購為附屬公司的首個全年財務成本。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主要是本集團自2008年1月完成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後分佔其49%利潤。

## 所得稅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7.1百萬元，而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有人民幣4.0百萬元抵免。增加乃由於本集團須於2008年1月1日起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股息收入須繳納預扣稅。除此以外，蘇州熱電廠自2008年1月1日起不再獲全數豁免繳稅。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31.3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266.7百萬元。2007年錄得虧損主要由於已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公平值重估虧損所致。

##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就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費用)為1,042.0百萬元。於2008年12月31日，總額978.0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總額的93.9%)已用於下列用途：

	按招股章程 所得款項 用途 百萬港元	實際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貸款金額	275	275
向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作價的現金部份	50	50
收購蘇州燃料公司、濮院熱電廠、連雲港鑫能熱電廠、灰騰梁風力發電廠的100%股權、阜寧熱電廠的30.6%股權及華潤北京熱電廠的49%股權	352	352
擴充濮院熱電廠、連雲港鑫能熱電廠、嘉興熱電廠、如東熱電廠、太倉垃圾發電廠及灰騰梁風力發電廠	263	206
償還銀行貸款	50	43
營運資金	52	52
	<u>1,042</u>	<u>978</u>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提供現金淨額	643.8	21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9.6)	(124.0)
融資活動(所用)/所提供現金淨額	(531.9)	538.3

經營活動所提供現金淨額是本集團的主要現金來源。經營活動於2008年所提供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43.8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14.0百萬元為多，此乃由於經營所得利潤增加所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用於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的49%股權、物業、發電廠及設備。本集團於2008年的主要融資活動為償還貸款及銀行利息以及動用新的借款。年內，本集團償還人民幣1,755.3百萬元貸款及動用人民幣1,524.8百萬元新貸款。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134.6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09.6百萬元為多。淨流動負債增加主要由於長期投資增加，以及於200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0.8元的長期借款變為2008年的短期借款。鑑於本公司業務性質屬於公用事業，且本集團於2008年錄得盈利，董事會有信心銀行將於各短期借款分別到期之時將其重續。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銀行重續約人民幣151.5百萬元之短期銀行借款，並將各有關到期日延至2010年。此外，於年結後，本集團已取得若干銀行之直接確認函，以確認該等銀行並未預見任何於可見將來撤回上述總額為人民幣1,093.7百萬元之短期銀行借款之現有融資之原因，並預期於到期後按相近條款重續相關貸款融資。本集團已從銀行取得約人民幣120.0百萬元之額外銀行融資以作年結後之營運用途。

本集團定期監察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符合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所需。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擁有充裕現金資源為其於未來12個月的營運提供資金。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7,069.5百萬元(2007年：人民幣6,866.8百萬元)。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銀行存款、現金及已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701.1百萬元(2007年：人民幣1,046.0百萬元)。

## 借款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款為人民幣3,249.2百萬元(2007年：人民幣3,479.7百萬元)。下表顯示本集團借款總額的借貸架構及到期情況。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有抵押銀行借款	2,197.6	2,502.3
無抵押銀行借款	<u>1,051.6</u>	<u>977.4</u>
<i>借款到期情況</i>		
償還：		
一年內	1,652.0	1,491.7
一年後但兩年內	403.0	415.4
兩年後但五年內	666.2	781.2
五年後	<u>528.0</u>	<u>791.4</u>
本集團借款總額	<u>3,249.2</u>	<u>3,479.7</u>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借款乃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借貸利率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

##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2008年	2007年
流動比率	0.55	0.81
速動比率	0.45	0.75
淨負債對股東權益	105.5%	107.0%

流動比率 = 年底流動資產結餘/年底流動負債結餘

速動比率 = (年底流動資產結餘－年底存貨結餘)/年底流動負債結餘

淨負債對股東權益 = (年底總銀行及其他借款結餘－年底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年底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結餘

於2008年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截至2007年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收購華潤北京熱電廠49%股本權益及新建築項目投資增加所致。

## 外匯風險

我們的所有收益、銷售成本及大部分行政費用均以人民幣計值。除部分銀行存款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外，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由於人民幣為我們的功能貨幣，故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資產。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購買任何外匯和利率衍生產品及其他有關對沖的工具。

## 資產抵押

於2008年12月31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195.7百萬元及人民幣199.8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此外，總額為人民幣287.4百萬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的應付款及匯票及票據以及短期借貸。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借款及或應付款或匯票及票據時解除。

## 資本承擔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已訂約但並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81.7百萬元(2007年：人民幣121.8百萬元)，而授權但並未訂約的資本承擔則為人民幣40.0百萬元(2007年：人民幣125.0百萬元)。

## 或然負債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結算日後事項

- (i) 於2008年8月11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控制的一家公司簽訂一份有條件的買賣協議，以收購於內蒙古多倫協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合資公司，且於中國內蒙古從事煤礦業務)之55%股權。收購股權的總代價及注資將不會超過人民幣127,936,000元，且以發行本公司可換股票據結算。於2008年12月31日，該交易尚未完成。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8月11日的公佈及日期為2008年9月22日的通函中。

- (ii) 於2008年4月15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柏朗投資有限公司(「柏朗」)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有條件買賣協議，按代價人民幣35,700,000元收購卓潤投資有限公司(其直接持有臨滄潤達水電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雲南從事水電廠營運的合資公司)75%權益)的70%股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4月15日的公佈，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前已支付按金人民幣20,000,000元。該交易尚未完成。

於2008年11月12日，本集團與由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訂立另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柏朗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出售的現金代價為25,000,000港元，估計帶來出售收益約人民幣1,751,000元。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前已收取5,000,000港元(約人民幣4,403,000元)的按金。於2008年12月31日，該交易尚未完成。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11月12日的公佈中。

- (iii) 於2009年2月16日，本公司以每股0.59港元的行使價向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40,980,000份購股權。有關授出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2月16日的公佈中。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3仙，末期股息總額約港幣22.4百萬元，唯須待股東於2009年5月25日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倘獲批准，末期股息將於2009年7月27日派付予於2009年5月25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間另行公佈通知其股東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

## 購買、銷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制定其標準守則(「守則」)，其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立的標準要求。

經向所有董事具體查詢後，我們已經收到確認，彼等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均遵守守則要求。

## 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佈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gcl-poly.com.hk)及聯交所的(www.hkexnews.hk)網站內。本公司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發送給本公司的股東，並於適當時間刊載於上述網站內。

## 年度業績審核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年度報表。

承董事會命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共山

香港，2009年3月25日

## 詞彙

「寶應熱電廠」	寶應協鑫生物質發電有限公司
「華潤北京熱電廠」	華潤協鑫(北京)熱電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布用途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和澳門
「本公司」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於2006年11月7日向MS China 3 Limited發行本金額88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可贖回票據
「東台熱電廠」	東台蘇中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豐縣熱電廠」	豐縣鑫源生物質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阜寧熱電廠」	阜寧協鑫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門熱電廠」	海門鑫源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灰騰梁風力發電廠」	錫林郭勒國泰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湖州熱電廠」	湖州協鑫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	於2007年11月13日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嘉興熱電廠」	嘉興協鑫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昆山熱電廠」	昆山鑫源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連雲港協鑫熱電廠」	連雲港協鑫生物質發電有限公司
「連雲港鑫能熱電廠」	連雲港鑫能污泥發電有限公司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沛縣熱電廠」	沛縣坑口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保利集團」	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及其任何及／或全部附屬公司
「招股書」	本公司於日期為2007年10月31日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招股章程
「濮院熱電廠」	桐鄉濮院協鑫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如東熱電廠」	如東協鑫環保熱電有限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蘇州熱電廠」	蘇州工業園區藍天燃氣熱電有限公司
「蘇州燃料公司」	保利協鑫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太倉垃圾發電廠」	太倉協鑫垃圾焚燒發電有限公司
「太倉保利熱電廠」	太倉保利協鑫熱電有限公司
「徐州熱電廠」	徐州保鑫污泥發電有限公司
「揚州熱電廠」	揚州港口污泥發電有限公司

於本公佈之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共山先生(主席)、沙宏秋先生、姬軍先生、舒樺先生、于寶東先生、孫瑋女士及湯以銘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譚楚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詒春先生、錢志新先生、何鍾泰博士和薛鍾甦先生。